附件1.14

关于确定×××（选举单位）出席中国共产党

四川轻化工大学第二次代表大会代表候选人预备人选的情况报告

学校党委：

根据学校党委关于代表构成的指导性意见，充分考虑代表的广泛性和代表性，使代表候选人预备人选名单的构成合理，符合×××（选举单位）的实际，×××（选举单位）于×月×日召开了党委会（党总支委员会），集体研究确定××、××、××等××名同志（以姓氏笔画为序）作为中国共产党四川轻化工大学第二次代表大会代表候选人预备人选。

在××名代表候选人预备人选中，处级以上干部代表××名，占××%；专业技术人员代表××名，占××%；管理和工勤人员代表××名，占××%；离退休代表××名，占××%；学生代表××名，占××%。其中，女代表×名，占××%，少数民族代表×名，占××%。

我们拟于×月×日在××校区××教室（地点）召开全体党员大会，正式选举产生×××（选举单位）出席中国共产党四川轻化工大学第二次代表大会代表。

妥否，请审批。

 选举单位（盖章）

 年 月 日